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 689 号 1 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 15 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沪联天下 APP":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下载

微信公众号　"沪联天下"APP

股权类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G32026SH1000125】	深圳德坤供应链有限公司 0.8587%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66.8052 万元)	总资产:详见项目官网,净资产:128,800.000000 万元,注册资本:19,425.8645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18610806302	1116.31	2026-05-12
【G32026SH1000126】	上海银商资讯有限公司 17.93%股权	总资产:2,177.390000 万元,净资产:2,177.390000 万元,注册资本:10,212.8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18610806302	2258.24	2026-05-12
【G32026SH1000118】	香港金融交易及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0%)	总资产:港币 26,183.340000 万元,净资产:港币 25,000.720000 万元,注册资本:港币 25,00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18610806302	9130.064	2026-05-06
【G32025SH1000178-3】	上海家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 13522.28 万元债权	总资产:140,347.910000,净资产:122,521.620000 万元,注册资本:87,241.1197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101,737.846400	2026-04-24
【G32026SH1000076】	GL Omega Investment Ⅲ L.P. 19.14%财产份额	总资产:104,831.880000 万元,净资产:104,432.990000 万元,注册资本:51,203.007786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21,800.000000	2026-04-20
【G32026SH1000010-2】	北京银柏慈云医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	总资产:0.010000 万元,净资产:-156.560000 万元,注册资本:1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0.000100	2026-04-15
【G32026SH1000011-2】	北京银柏广渠医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	总资产:0 万元,净资产:-113.970000 万元,注册资本:1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0.000100	2026-04-15
【G32026SH1000012-2】	北京银柏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	总资产:2.680000 万元,净资产:-146.640000 万元,注册资本:1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 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0.000100	2026-04-15
【G32026SH1000013-2】	北京银柏龙冠医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	总资产:0 万元,净资产:-159.630000 万元,注册资本:1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0.000100	2026-04-15
【G32026SH1000014-2】	北京银柏红庙医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	总资产:0.080000 万元,净资产:-124.830000 万元,注册资本:3.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0.000100	2026-04-15
【G32026SH1000015-2】	北京银柏澳景医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	总资产:0 万元,净资产:-85.230000 万元,注册资本:3.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0.000100	2026-04-15
【G32026SH1000016-2】	北京银柏医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	总资产:0.920000 万元,净资产:-1,549.190000 万元,注册资本:5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0.000100	2026-04-15
【G32026SH1000017-2】	北京银柏京龙科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	总资产:0 万元,净资产:-161.220000 万元,注册资本:5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0.000100	2026-04-15
【G32026SH1000018-2】	北京银柏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股权	总资产:0.020000 万元,净资产:-139.320000 万元,注册资本:10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0.000100	2026-04-15

债权类项目信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Z32025SH1000040】	海南嘉翔体育休闲有限公司等 3 户债权	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	2026-04-20
【Z32025SH1000038】	青岛一宇集团有限公司等 5 户债权及对应权益	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1,430.000000	2026-04-20

物权/资产/权益类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GR2026SH1000564】	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液化系统安装平台	252.74655	2026-05-21
【GR2025SH1002452-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上海市静安区延安中路 807 号底层	2236	2026-04-27
【GR2026SH1000535】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航驳 2002"、"航驳 2003"泥驳船及船存资产	415	2026-04-24
【GR2026SH1000487】	上海中建东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中建企业天地西区 1 号楼	82,020.482900	2026-04-24
【GR2026SH100046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部分资产	天目西路 198 号 122-132 室、194-198B 室	3,923.510000	2026-04-16

增资项目信息

上海临港司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上海临港司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股东数量:3
职工人数:0
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
股权结构:详见项目官网
拟募集资金总额:800 万元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增资价格:视市场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视征集情况而定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优化资本结构。
增资达成条件: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人,且增资价格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并经增资人确认为最终投资人。
增资终结条件:详见项目官网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1、原股东合计持股 69.9524%2、新增投资人合计持股 30.0476%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详见项目官网
增资专项报告结论:详见项目官网
项目联系人:刘晓晨
联系方式:021-62657272-840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6-04-27

宁波信润石化储运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宁波信润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31,800.000000 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道路运输业
股东数量:2
职工人数:115
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
股权结构:详见项目官网
拟募集资金总额: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外部投资人持股不超过 56%
拟新增注册资本:82,359 万元
拟增资价格:视市场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外部投资人不超过 3 家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公司二期建设工程建设资金、补充公司流动性营运资金和归还股东借款。
增资达成条件:征集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资方,符合增资条件,并与增资方及其原股东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则增资达成。
增资终结条件:详见项目官网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完成后,原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 44%,外部投资人持股比例合计不超过 56%。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详见项目官网
增资专项报告结论:详见项目官网
项目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方式: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6-04-15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7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诉讼、仲裁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披露至今累计新增涉及诉讼、仲裁案件金额:12,141.81 万元,其中新增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案件涉诉金额合计 4,752.63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案件涉诉金额合计 7,389.18 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鉴于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上述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 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塞力医疗")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披露《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诉讼、仲裁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4)。自前次披露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增诉讼、仲裁事项共计 73 起,所涉金额累计为 12,141.8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00%。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期已披露且有后续进展的仲裁或诉讼情况

序号	案件号	原告 / 申请仲裁方 / 上诉人	被告 / 被申请仲裁方 / 被上诉人	第三人	案由	涉案金额(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1	(2024) 武仲受字第 000005116 号 / (2024)鄂 0192 民初 9819 号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康圣达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保证金合同纠纷	1,107.96	已开庭
2	(2024)湘 1002 民初 7604 号 / (2026)湘 10 民终 446 号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武汉康圣达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	合同纠纷	2,312.58	二审已开庭
3	(2024)鄂 0112 民初 11070 号 / (2025) 鄂 0112 执 1727 号	塞力医疗	连州市瑞通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	买卖合同纠纷	2,883.46	已判决,执行中
4	(2024)鄂 0112 民初 11043 号 / (2025) 鄂 0112 执 1725 号	塞力医疗	清远瑞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广东瑞通药业有限公司	-	借款纠纷	1,878.74	已判决,执行中
5	(2026)鄂 0112 民初 1788 号	塞力医疗	上海上荆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李颖	北京塞力斯川京慧医科技有限公司	民间借贷纠纷	5,702.42	刑事已终止侦查,转民事诉讼

(一)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武汉康圣达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保证金借款纠纷(2024)武仲受字第 000005116 号

本案已于武汉仲裁委开庭,尚未裁决。

(二)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武汉康圣达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2024)湘 1002 民初 7604 号

本案原告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补充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标的金额增加至 2,312.58 万元,该案已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在湖南省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三)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连州市瑞通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2024)鄂 0112 民初 11070 号

2024 年 11 月 18 日,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出具(2024)鄂 0112 民初 11070 号民事判决书,被告向原告支付所欠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已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立案受理,案号(2025)鄂 0112 执 1727 号。

(四)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清远瑞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2024)鄂 0112 民初 11619 号

2025 年 1 月 7 日,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出具一审判决书,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执行立案,案号(2025)鄂 0112 执 1725 号。

(五)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上荆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李颖民间借贷纠纷(2026)鄂 0112 号民初 1788 号

该案件刑事侦查已终止,公司已再次提起民事诉讼,目前正处于管辖权异议裁定中。

二、本次新增诉讼、仲裁案件的基本情况

序号	案件号	原告 / 申请仲裁方 / 上诉人	被告 / 被申请仲裁方 / 被上诉人	第三人	案由	涉案金额(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1	(2025)浙 0106 民初 1379 号	浙江泉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塞力医疗	-	服务合同纠纷	3,434.53	已判决
2	(2025)豫 0611 民初 8767 号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鹤壁市人民医院	-	买卖合同纠纷	1,290.00	未判决
3	(2026)鄂 0112 民初 2489 号	成都卫轩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塞力医疗	北京人卫智数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320.00	已开庭
4	(2026)鲁 0104 民初 180 号	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妇女儿童医院、胶州市人民医院、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东营市中医院、平度市人民医院、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六〇医院	买卖合同纠纷	1,062.44	已撤诉
5	(2026)鲁 0104 民初 4369 号	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胶州市人民医院、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市中医院、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六〇医院、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	买卖合同纠纷	1,034.81	待开庭
6	单笔涉案金额 1000 万元以下的案件					4,000.03 万元	
	累计新增诉讼金额					12,141.81 万元	

(一)浙江泉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2025)浙 0106 民初 1379 号

1、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浙江泉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被告: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诉讼主要情况

(1)诉讼事由

2021 年 8 月,原告与被告于 2021 年 8 月签订《融资咨询顾问协议》,约定公司委托其提供融资财务顾问服务。原告主张已促成多家机构为公司提供融资相关服务,公司未按约定支付顾问费,故诉至法院;公司答辩称双方已解除协议,未实际收到融资资金,原告提交的相关回执系变造,请求驳回原告诉请。

(2)诉讼请求(原告变更后)

1.判令公司支付财务顾问费用 2,445.04 万元及相应违约金;

2.判令公司支付律师代理费 12 万元;

3.判令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诉讼进展

2026 年 3 月 5 日,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出具(2025)浙 0106 民初 1379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213,526.00 元由原告负担。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判决已生效。

(二)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与鹤壁市人民医院买卖合同纠纷(2025)豫 0611 民初 8767 号

1、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被告:鹤壁市人民医院

2、诉讼主要情况

(1)诉讼事由

2012 年 8 月 6 日,原被告签订《医疗检验业务第三方服务合作合同》,约定原告向被告及其下属检验科、核医学科、病理科等科室长期供应体外诊断试剂、耗材及配套技术服务,被告按约定价格及账期支付货款。原告主张依约履行供货义务,被告滚动付款但长期拖欠货款,经多次催告仍拒不履行,故诉至法院。

(2)诉讼请求(原告变更后)

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拖欠试剂及耗材款人民币 12,800,072.34 元;

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逾期付款损失;

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3)诉讼进展

本案件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三)成都卫轩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与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北京人卫智数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2026)鄂 0112 民初 2489 号

1、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成都卫轩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北京人卫智数科技有限公司

2、诉讼主要情况

(1)诉讼事由

2021 年 6 月 22 日,原告、第三人与被告签订《软件采购协议》三方采购协议,约定被告三年内保底采购原告与第三人的医学软件不少于 75 套,每套 20 万元,采购总额 1,500 万元,一方违约需支付不少于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原告主张已履行协议义务,但被告仅支付第一年度首笔采购款(原告收取 120 万元),未支付剩余采购款 1,005 万元,故诉至法院。

(2)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支付剩余采购款 1,005 万元;

2.判令被告支付违约金 315 万元;

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3)诉讼进展

本案件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四)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第三人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妇女儿童医院、胶州市人民医院买卖合同纠纷—(2026)鲁 0104 民初 180 号

1、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第三人 1: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 2:青岛市妇女儿童医院

第三人 3:胶州市人民医院

第三人 4: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

第三人 5:东营市中医院

第三人 6:平度市人民医院

第三人 7: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六〇医院(原济南军区总医院)

2、诉讼主要情况

(1)诉讼事由

2016 年 3 月,原告控股公司与被告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在山东省医疗领域开展检验试剂及耗材供应合作,后原告承接该协议相关权利义务,与被告、各第三人就多家医院检验试剂及耗材供应签订系列合同,约定被告与医院结算后向原告支付货款并扣除相应配送费。原告依约履行供货义务,但被告自 2020 年起拖欠货款,双方就部分欠款达成债权转让及和解协议并履行完毕后,被告仍拒绝就剩余争议货款对账支付,双方就买卖合同履行产生纠纷,原告遂诉至法院。

(2)诉讼请求

本案原告已提出撤诉申请,重新分案起诉。

(3)诉讼进展

2026 年 2 月 13 日,原告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裁定准许原告撤诉,案件受理费 50 元,减半收取计 25 元,由原告负担。

(五)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第三人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市人民医院、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东营市中医院、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六〇医院买卖合同纠纷(2026)鲁 0104 民初 4369 号

1、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第三人 1: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 2:胶州市人民医院

第三人 3: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

第三人 4:东营市中医院(原东营市胜利医院)

第三人 5: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六〇医院(原济南军区总医院)

2、诉讼主要情况

(1)诉讼事由

2016 年 3 月,原告控股股东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在山东省医疗领域开展检验试剂及耗材供应合作,后原告承接该协议相关权利义务,与被告、各第三人就多家医院检验试剂及耗材供应签订系列合同,约定被告与医院结算后向原告支付货款。原告依约履行供货义务,但被告自 2020 年起拖欠货款,经多次催告、申请对账仍拒绝支付,故原告诉至法院。此前双方就部分纠纷曾诉讼、和解并履行完毕。

(2)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 8,244,034.86 元;

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

(3)诉讼进展

本案件目前处于立案审理阶段,尚未开庭。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鉴于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上述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和案件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数据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已披露的诉讼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3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653 期一鲨鱼鳍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2.0)

产品名称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653 期一鲨鱼鳍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2.0)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3,00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年 4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9 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2、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 年第 444 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合肥分行)

产品名称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 年第 444 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合肥分行)
受托方名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年 4 月 14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 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智能")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1、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向银河证券购买"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309 期一保守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现金管理产品 4,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泰禾智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公司已于近日赎回上述现金管理产品,获得现金管理收益 51.75 万元。

2、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向广发银行购买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 2025 年第 1279 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理财产品 3,2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泰禾智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公司已于近日赎回上述现金管理产品,获得现金管理收益 25.41 万元。

3、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海智能")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向广发银行购买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 2025 年第 1367 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现金管理产品 6,5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泰禾智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公司已于近日赎回上述现金管理产品,获得现金管理收益 43.59 万元。

4、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向银河证券购买"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4161 期现金管理产品 3,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泰禾智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公司已于近日赎回上述现金管理产品,获得现金管理收益 4.73 万元。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135 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1,329,758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1.1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058.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608.62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4,449.38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3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30Z005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 2025 年末已投入金额
1	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	30,058.00	9,018.63	9,018.63
2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5,000.00
3	120MW/240MWh 用户侧储能项目	—	21,909.37	0.00
合计		35,058.00	35,928.00	14,018.63

注:1、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公司《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计划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通过其他方式解决。

2、调整后投资总额包含已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到的收益及存放银行期间获得的利息净收入,故调整后投资总额大于项目总投资。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泰禾智能	银河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653 期一鲨鱼鳍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2.0)	3,000.00	0.00%至 2.94%	45.43
卓海智能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 年第 444 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合肥分行)	5,000.00	0.50%或 2.05%或 2.15%	28.57

注:预计收益金额按照年化收益率最高收益测算,最终收益金额以实际赎回金额为准。

续上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资金来源
2026年 4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9 日	浮动收益型(按约定还本付息)			否	募集资金
2026年 4 月 14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现金管理产品外,剩余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的形式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协定存款余额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而变动,最终收益以银行结算为准。

(二)合同主要条款

1、"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653 期一鲨鱼鳍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2.0)

产品名称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653 期一鲨鱼鳍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2.0)
现金管理金额	3,000.00 万元
收益起算日	2026年 4 月 15 日
到期日	2026年 10 月 19 日
理财期限	188天
收益计算	实际收益率(年化)区间为 0.00%至 2.94%,计算方式如下: (1)若挂钩标的在起息日至期末观察日的任一交易日收盘价(点)高于(不含)触碰价,实际收益率(年化)为 2.94%; (2)若挂钩标的在起息日至期末观察日的任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点)均低于(含)触碰价,实际收益率(年化)为 0.00%+0.986*Max(R,-0.00%,0)。其中,触碰价 = 期初价格 × 103.00%。R 为挂钩标的涨跌幅,计算公式为:R=(期末价格 / 期初价格 -1)× 100%。
本金及收益支付	按约定还本付息,本金兑付比例 100%。本金及收益支付日一次性返还投资者认购金额并支付到期收益金额。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2、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 年第 444 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合肥分行)

产品名称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 年第 444 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合肥分行)
现金管理金额	5,000.00 万元
收益起算日	2026年 4 月 14 日
到期日	2026年 7 月 20 日
理财期限	97天
收益计算	结构性存款收益计算 本结构性存款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结构性存款直至到期日,则广发银行将按照下述规定,向投资者偿付全部本金及结构性存款收益。 (1)结构性存款收益率与黄金现货价格挂钩。本结构性存款所指标的价格为黄金现货市场交易价格。 (2)关于黄金现货价格的观察约定均参考定盘价格。本产品黄金现货的定盘价格为每个交易日上海黄金交易所公布的黄金现货收盘价格,并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 2 位,黄金现货的证券代码为"Au99.99",如果届时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下列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或者用于价格水平确定的版面或时间发生变化,或挂钩标的发生于扰市场事件或市场特殊事件,广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定盘价格参照网页:https://www.sge.com.cn/。 (3)本结构性存款所涉及定盘价格、行权价格、最出价格(如有)等所有价格均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结构性存款启动日:2026 年 4 月 14 日,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自动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结构性存款期末观察日:2026 年 7 月 15 日,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自动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期初价格:期初价格定义为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当天的定盘价格,本结构性存款期为 2026 年 4 月 14 日的定盘价格,如果届时约定的数据提供商不能给出适用的价格水平,或者用于价格水平确定的版面或时间发生变化,或挂钩标的发生于扰市场事件或市场特殊事件,广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期末价格:期末价格定义为结构性存款期末观察日当天的定盘价格,本结构性存款期为 2026 年 7 月 15 日的定盘价格。如果届时约定的数据提供商不能给出适用的价格水平,或者用于价格水平确定的版面或时间发生变化,或挂钩标的发生于扰市场事件或市场特殊事件,广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低行权价格:期初价格 *91.70%。 高行权价格:期初价格 *119.00%。 结构性存款收益率根据以下公式来确定: (1)在产品期末观察日,若挂钩标的的定盘价格小于低行权价格,则期年化收益率为【0.50%】; (2)在产品期末观察日,若挂钩标的的定盘价格小于高行权价格,且大于等于低行权价格,则到期年化收益率为【2.05%】; (3)在产品期末观察日,若挂钩标的的定盘价格大于等于高行权价格,则到期年化收益率为【2.15%】。 投资者获得的结构性存款收益 = 结构性存款本金 × 到期年化收益率 × 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 ÷365,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本金及收益支付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广发银行向投资者归还结构性存款本金和应得的结构性存款收益,该结构性存款本金和结构性存款收益原则上于到期日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若发生于扰市场事件或市场特殊事件等极端情况,该结构性存款本金和结构性存款收益于到期日后 2 个交易日内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超过股东会审议额度,现金管理产品类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使用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使用。

四、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现金管理的风险。

2、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上述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